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806036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6號
承辦單位：就業安全科
承辦人：張美芬
電話：(07)8124613#426
傳真：(07)8224823
電子信箱：veron5168@gmail.com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8日
發文字號：高市勞就字第11139706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聯絡窗口名單表格1份 (47766257_11139706700A0C_ATTCH2.docx)

主旨：有關本局預定明（112）年4-10月辦理「112年度求職防騙、薪資揭示及就業隱私宣導計畫」話劇巡迴校園宣導部分，建請貴署(局)惠予函轉知國中（含）以上學校，若有意願者，請逕填寫聯絡窗口表免備文傳送至本局，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東甫寨求職詐騙事件氾濫，為宣導求職防騙、薪資揭示及就業隱私，協助學校學生在未來求職面試等過程中避免受騙上當，本局預定明（112）年4-10月辦理旨揭計畫。為使計畫順利執行，讓有意願配合宣導的學校事先規劃排入學校行事曆，期使能幫助學生未來找工作能提高警覺，建立求職防騙的觀念，面對有關求職陷阱時，能適時因應，並有保護自我人身安全的能力。
- 二、計畫內容規畫透過話劇表演方式宣導求職防騙、薪資揭示及就業隱私相關議題與企業誠信原則，內容包括話劇表演宣導演出約15-20分鐘及結合有獎徵答方式，預計進行1小

時，請協助轉知宣導，有意願配合宣導的學校，請逕填寫
所附聯絡窗口表格，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局窗口張
小姐（電子信箱：veron5168@gmail.com）彙整。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局就業安全科



裝

訂

線



有意願配合勞工局辦理「112年度求職防騙、薪資揭示及就業隱私宣導計畫」話劇巡迴校園宣導學校聯絡窗口名單表

學校全名	聯絡窗口 姓 名	職稱	電話	E-MAIL信箱	備註

請填妥表格資料後逕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承辦人張美芬信箱：veron5168@gmail.com，並務必來電確認。
聯絡電話：07-8124613分機426，謝謝。

